

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青黄自然资告字[2025]3029号

经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政府批准,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两幅储备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时间和地点

拍卖时间:2025年8月21日上午10:00

拍卖方式:竞买人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入国有建设用地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竞买。

二、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年)	规划指标要求				准入产业类别	投资强度要求(万元/亩)	单位增加值能耗(吨标煤/万元)	亩均税收(万元/亩)	单位排放增加值(万元/吨)	R&D经费支出占比(%)	出让起始总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装配式建筑比例%
					容积率	建筑系数(%)	绿地率(%)	非生产性用地(%)									
HD2025-3029	黄岛区石梁四路东、岛耳河五路南	14992	工业用地	50	≥1.5,结合具体工业类型及工艺需求合理确定,最终指标以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40	≤15	≤7,最终指标以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城镇污水处理成套装备(除磷脱氮)等国家鼓励的环保装备制造项目	根据《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关于印发青岛西海岸新区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青西新管发〔2020〕1号)及有关文件要求,该地块应符合固定资产投资强度等指导性控制指标要求,建设单位须严格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标准要求组织实施。	≥40	依据《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关于印发青岛西海岸新区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青西新管发〔2020〕1号)的附件2《青岛西海岸新区工业项目“标准地”指导性控制指标》的“行业代码及名称”明确所属行业,并依据该文件的控制指标进行控制	执行《青岛西海岸新区工业项目“标准地”指导性控制指标》中“R&D经费支出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指标	1336	1336	该地块上民用建筑须采用装配式建筑技术,其面积比例不低于该地块民用建筑面积的50%	
HD2025-3030	黄岛区大村河北村北、S215省道西	3154	工业用地	50	≥1.5,该用地应与周边用地统筹考虑,合理进行规划设计	≥40	≤15	≤7,最终指标以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鼓励类第二十一项建筑“2.绿色建筑技术研发与应用: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太阳能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相关产业”	执行《关于印发青岛西海岸新区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青西新管发〔2020〕1号)中“青岛西海岸新区工业项目“标准地”指导性控制指标”	≥40	≥52	执行《关于印发青岛西海岸新区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青西新管发〔2020〕1号)中“青岛西海岸新区工业项目“标准地”指导性控制指标”	181	181		

注:本次拍卖出让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即成交总额为成交土地单价与公告土地面积的乘积,出让金中不含契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土地登记费、耕地开垦费、土地复垦费、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等费用,宗地土地使用权届满前一年向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出续期申请,经各相关部门评估符合相关要求并经区政府批准后予以续期,不符合相关要求的不予以续期。同意续期的,土地续期出让金以受理时间为评估时点,依据评估规范委托评估确定土地出让金。若遇法律、法规、规章或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调整的,从其规定。

三、竞买范围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拍卖出让文件》中《竞买须知》约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参加竞买,其他要求详见竞买须知。

(二)土地出让成交后,竞得人须按《拍卖须知》中的相关规定与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三、竞买人须独立竞买。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五、拍卖出让文件的下载

申请人可自行登录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下载相关文件。

六、竞买申请的办理

申请人须全面阅读《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于2025年8月19日上午8:00至2025年8月20日下午4:00,登录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办理竞买申请(竞买人应确保在报名期内每日16:00前竞买保证金到账,资金来源须为自有资金)。

HD2025-3029号宗地竞买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仟叁佰叁拾陆万元整。

HD2025-3030号宗地竞买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佰捌拾壹万元整。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禁止参加竞买:

1、未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缴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的;

2、未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进行开发建设导致土地闲置的;

3、扰乱土地出让活动秩序,受到自然资源管理部门警告或处罚的;

4、竞买人因债务原因被列入失信人员名单的;

5、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认定不具备竞买资格的。

七、竞得人资格审查

竞得人应在土地招拍挂交易成交后1个工作日内,将在交易系统打印的《竞得确认及资格审查通知书》《竞买申请书》、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拍卖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和竞买保证金交纳证明等资格审查材料原件的扫描件通过网络发送至青岛市黄岛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土地交易专用邮箱tudijiaoyi@163.com,同时将纸质版报送至青岛市黄岛区长江东路443号区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中心307房间办理资格审查手续。承办人对竞得人资格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审查,竞得人所提交纸质文件与扫描件不一致或材料内容虚假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本公告要求未通过审查的,撤销竞得人的竞得资格,没收5%的竞买保证金,出让人另行组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竞得人未按规定提交纸质申请文件,或竞得人拒绝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撤销竞得人的竞得资格,没收全部竞买保证金。竞价结果无效,出让人另行组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

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承办人将在审核后,由出让人与竞得人签订《成交确认书》。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按相关规定在《青岛日报》等相关部门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竞买人竞买本次出让宗地所缴纳的资金须为企业自有资金。

九、出让人及联系方式

出让人: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长江东路443号

承办人: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黄岛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七墩山路77号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1031B

报名咨询:0532-68976507

联系人:钟建军

宗地咨询:0532-88138287

联系人:张珂、迟翠翠

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2025年8月1日

施工通告

因劲松七路供热一次网改造工程施工需要,自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29日占用劲松七路(滁州路-株洲路)段路东侧人行道施工。

施工单位应在施工段前后设置交通警示标志,现场设置安全员,途经施工路段行人、车辆安全通过,规范施工,避免噪音扰民。

特此通告

青岛市崂山区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崂山区大队

2025年7月25日

施工通告

因道路管线工程施工需要,自2025年7月23日至2025年10月22日占用新荣路(科苑纬四路-新兴路)、科苑纬四路部分车行道。

施工单位应在施工段前后设置交通警示标志,现场设置安全员,途经施工路段行人、车辆安全通过,规范施工,避免噪音扰民。

因道路管线工程施工需要,自2025年7月23日至2025年12月22日占用新兴路(新荣路西侧-汉川路)段封闭施工。

施工单位应在施工段前后设置交通警示标志,现场设置安全员,途经施工路段行人、车辆安全通过,规范施工,避免噪音扰民。

特此通告

青岛市崂山区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崂山区大队

2025年7月18日

施工通告

因道路提质增效施工需要,自2025年8月4日至2025年8月18日占用何家社区大馒头一条街(滨海公路-王沙路)段施工。

施工单位应在施工段前后设置交通警示标志,现场设置安全员,途经施工路段行人、车辆安全通过,规范施工,避免噪音扰民。

特此通告

青岛市崂山区交通运输局

青岛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崂山区大队

2025年7月30日

青岛海洋高新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部关于海王数智化包装印刷项目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告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区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对海王数智化包装印刷项目进行社会公告,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公告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青岛西海岸海王智能包装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海王数智化包装印刷项目

建设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胶南街道横五路北、珠山北路西

公告阶段:规划及建筑方案

公告地点:黄岛区月牙河路77号(青岛海洋高新区政务服务大厅)、西海岸政务网及胶南街道横五路北、珠山北路西现场入口公示牌公示。

投票地点:黄岛区月牙河路77号(青岛海洋高新区政务服务大厅)投票箱,请将意见和建议按規定填写后放入投票箱。意见票应附证明相关利害人身份的房地产证复印件或购房合同复印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否则意见票无效。

三、咨询电话:青岛海洋高新区规划建设部 85162572;

建设单位:青岛西海岸海王智能包装有限公司 0532-88180151

四、公告时间:2025年8月2日至2025年8月8日

2025年7月30日

和达·可园二期项目
房屋交付公告

尊敬的和达·可园二期项目业主:

您好!

您所购买的青岛市黄岛区泰发路88号和达·可园二期项目商品房5#、6#、7#、8#、9#、10#、11#、12#、13#号楼,现已达到合同约定之交付条件,将于2025年8月6日进行交付。请您根据《房屋交付通知书》约定的具体时间,到和达·可园二期商铺办理房屋交付手续。

办理房屋交付手续时,请业主本人携带《房屋交付通知书》约定之所有材料、证件和费用,并按照《房屋交付通知书》约定的时间到场办理。

房屋交付手续须由业主本人前来办理,如本人因特殊原因不能前来,可由受托人持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受托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全部购房款收据等资料前来办理。

具体事宜,请认真阅读《房屋交付通知书》。

地址:黄岛区泰发路88号,详情请致电:19026565185。

恭贺您迁居喜禧,万事如意!

青岛和达博丰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0日

通知

青岛蔚骅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原青岛福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青岛南太置业有限公司定于2025年8月11日上午10:00至11:00在青岛丽晶大酒店1楼召开董事会议,要求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按时参加。

会议议题:1、讨论决定公司资产及股权转让事宜;2、公司档案及公章等事项清点和管理;3、公司有关赔偿诉讼及举报处理等事项安排(注:因公司法定代表人无法参加,特此公告通知)。特此通知。

召集人:青岛南太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宋雷

2025年7月30日

青岛蔚骅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0日